

证券代码：838533

证券简称：国域无疆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大连国域无疆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口头警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相关文书的全称：《关于对大连国域无疆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公司一部监管（2023）055号

收到日期：2023年2月3日

生效日期：2023年2月2日

作出主体：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一部

措施类别：自律监管措施（口头警示）

涉嫌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

姓名/名称	类别	具体任职/关联关系
大连国域无疆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	挂牌公司
王国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时任董事长
马明	实际控制人	时任总经理

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

信息披露违规

二、主要内容

(一) 涉嫌违法违规事实：

1、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

国域无疆 2022 年存在 2 笔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涉案金额分别为 6,996,004.66 元、6,646,694.4 元，累计涉案金额为 13,642,699.06 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5.86%。

2、股权冻结未及时披露

2021 年 7 月，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王国军、马明夫妇合计持有的 3,400,000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冻结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72%，冻结期限为 2021 年 7 月 20 日至 2024 年 7 月 19 日，该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司法冻结登记。针对前述股权司法冻结情形，国域无疆未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二) 处罚/处理依据及结果：

国域无疆未能及时披露上述重大诉讼，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第四十六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国域无疆未能及时披露上述股份冻结事项，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第五十一条的规定，构成信息披露违规。针对上述重大诉讼未及时披露行为，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王国军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1 年 11 月 12 日发布)第三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针对上述股权冻结未及时披露行为，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负责人王国军未能及时告知挂牌公司股权冻结事项，未能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第七十五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第三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实际控制人马明未能及时告知挂牌公司股权冻结事项，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0 年 1 月 3 日发布)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和情节，现委托挂牌公司国域无疆的主办券商光大证券，向你方转达以下自律监管措施：

对国域无疆及王国军、马明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作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信息披露负责人，你方应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公平，并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杜绝上达问题再次发生。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

该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四、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

有关责任主体诚恳接受此次口头警示，会高度重视上述问题，采取有效措施规范公司治理、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杜绝上述问题再次发生。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对大连国域无疆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公司一部监管（2023）055 号

大连国域无疆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6日